

关于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1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A类	工银7天理财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18	48501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自2015年1月15日起,对工银7天理财债券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照常办理。
-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4851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1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A类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B类

注: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自2015年1月15日起,对工银14天理财债券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照常办理。
-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20	48502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自2015年1月15日起,对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照常办理。
-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60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1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60天理财债券A类	工银60天理财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22	48502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自2015年1月15日起,对工银60天理财债券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照常办理。
-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同花顺基金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及开通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向广大投资人提供更好的服务,经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月14日起,参与同花顺基金的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及开通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4年1月14日起持续进行。

二、适用基金范围

- 工银高端制造股票(代码:000793)
- 工银研究精选股票(代码:000803)
- 工银医疗保健股票(代码:000831)
- 工银创新动力股票(代码:000893)
- 工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代码:000763)

三、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和定投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申购或定投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同时开通以上基金的转换业务(注:自2014年12月24日起工银医疗保健股票基金(代码:000831)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时间请关注本公司工银医疗保健股票基金的后续公告)。

四、重要提示

- 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同花顺基金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同花顺基金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同花顺基金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同花顺基金。
-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773-772
网站:www.5ifund.com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1-9999
网址: http://www.icbccs.com.cn/gtzc/jjcp/index.html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关于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恢复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工银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QDII-LOF)(场内简称:工银资源)	
基金主代码	1648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合同》、《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恢复申购日	2015年1月1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申购日	-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1月14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自2015年1月12日起,我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达实智能002421”按指数收益法每日估值,直至其复牌交易。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免长途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四日

关于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482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1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自2015年1月15日起,对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照常办理。
-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关于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薪金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5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15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薪金货币A	工银薪金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28	0007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0	5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自2015年1月15日起,对工银薪金货币市场基金A类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3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3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对工银薪金货币市场基金B类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5000万元的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5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仍照常办理。
-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3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用于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在单笔金额且自总额不超过上述总额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自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2014年5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5年1月12日与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银企通理财产品2015年第0期”,约定公司以人民币1,5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产品名称:银企通理财产品2015年第0期(代码:D15008)
(二)发行人: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币种:人民币
(四)投资项目:主要投资是银行间债券市场产品、同业存款、债权收益权、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信托收益等资产;
(五)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六)产品期限年收益率:4.5%;
(七)期限:91天;
(八)产品起始日:2015年1月13日;
(九)产品到期日:2015年4月14日;
(十)收益支付方式:在理财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把理财收益划转至账户;
(十一)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壹仟伍佰万元整(RMB1,500万元);
(十二)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十三)赎回及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申购或赎回;
(十四)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商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 产品风险提示:1.信用风险:本产品的投资工具主要是银行间债券市场产品、同业存款、信托收益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部分品种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为固定期限投资品种,在投资期间投资人无法提前赎回和兑付,因此可能导致投资人急需资金时不能按时变现。4.通货膨胀风险:本产品是在运作期内面临的一定通货膨胀风险,即在通货膨胀发生时,投资品种相应调整的灵活性不强,导致预期收益不能完全弥补通货膨胀带来的货币贬值损失。

- 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有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4日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人数:720,750股
- 行权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广电电气股票
- 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电气”或“公司”)于2013年9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于2013年4月2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对该草案备案无异议的通知。

2013年7月4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批准。

2013年6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确定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为79名,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1,627,500股,行权价格为3.72元。

2014年7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4年7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5年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将2013年7月19日确定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调整为720,750股。

2015年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明确的可行权条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具备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已符合行权条件。

三、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

- (一)授予日:2015年7月19日。
- (二)行权数量:720,750股。
- (三)行权人数:69名。
- (四)行权价格:3.72元。
- (五)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广电电气股票。
- (六)行权安排:本次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权安排如下:

姓名	职务	行权数量	占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69名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骨干、其他人员	720,750股	50%	0.08%
总计		720,750股	50%	0.08%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事项发表意见认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与此前披露的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明确的可行权条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具备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五、董事会对本次行权的相关事宜
董事会对本次行权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明确的可行权条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具备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六、法律意见书的情况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1-3号》以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行权合法、有效;

(二)本次行权尚待管理层统一办理行权事宜。

七、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四日